

What is Written on Your Heart?

你的心板上寫著甚麼呢？

By Carter Conlon

你厭倦你自己的處境嗎？也許你知道該過何等樣的生活—作忠誠的雇員、忠心的配偶，和慷慨的朋友—然而你卻無力達成，以致疲憊不堪。若你最近有此感受，我認為你會從耶利米書得盼望。

「看哪，日子將到，我要與以色列家和猶大家另立新的約。這是耶和華說的。這約不像我拉著他們祖宗的手，領他們出埃及地的時候與他們所立的約。我雖作他們的丈夫，他們卻背了我的約。這是耶和華說的。那些日子以後，我與以色列家所立的約是這樣：我要將我的律法放在他們裏面，寫在他們心上。我要作他們的神，他們要作我的子民。這是耶和華說的。他們各人不再教導自己的鄰舍和弟兄說：『你該認識耶和華』，因為他們從最小的到最大的都必認識我。我要赦免他們的罪孽，不再記得他們的罪惡。這是耶和華說的。」(耶31:31-34)。

何等不可思議的經文！神與祂子民立新約。祂在此指著以色列而言，但這也應用在你我，即祂教會身上。

神領祂子民脫離為奴之家，便賜給他們可遵行的律法。祂在石板寫了頭一部份的律法—即十誡。它們是肉眼可見的，但卻在人的能力範圍之外。神實在說：「我要你們誠實，在我面前沒有別神。我不要你們犯姦淫，殺人，恨人，乃要饒恕人。我不要你們貪欲鄰舍的財物。我要你們為人忠誠。我要作你們的神，且要你們成為地上的這種人。」

保羅使徒透過羅馬書論到神給祂子民的這些要求，以及我們無法憑己力將之達成。他說：「我們原知道律法是屬靈的，我卻是屬肉體的，是已經賣給罪了。因為我所做的，我自己不明白。我所願意的，我並不作；我所恨惡的，我反而去做。」(羅7:14-15)。你曾否如此呢？我無法告訴你，我信主之前，何常在午夜或新年前夕發

承諾。我決心作出種種改變。正如保羅說，我自知該做甚麼，卻無法達成，便自感挫敗不堪。我們都按照神的形像被造，且與生俱來的明白自己該當何等樣的人。

「如果我所做的是我所不願意的，我得承認律法是善的。事實上，這不是我做的，而是住在我裏面的罪做的。我也知道，住在我裏面的，就是我肉體之中，沒有善。因為立志為善由得我，只是行出來由不得我。」(羅7:16-18)。換言之，我希望行事正直—也許正如你如今一般。你不想這樣行事，厭倦沮喪感、毒品、色情資訊和你自己的言談。你厭惡自己內心不斷違背神的道路。

神的律法成為我們品格的一部份。

保羅說：「我也知道，住在我裏面的，就是我肉體之中，沒有善。因為立志為善由得我，只是行出來由不得我。我所願意的善，我不去做；我所不願意的惡，我反而去做。如果我去做我不願意做的，就不是我做的，而是住在我裏面的罪做的。我覺得有個律，就是我願意行善的時候，就有惡纏著我。因為，按著我裏面的人，我喜歡神的律，但我看出肢體中另有個律和我內心的律交戰，把我擄去，使我附從那肢體中罪的律。我真苦啊！誰能救我脫離這必死的身體呢？」(羅7:18-24)。

「我很厭倦自己希望能行為正直，但卻有心無力。我為何身不由己呢？」但他總結說：「感謝神，靠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就能！」(羅7:25)。

塗抹往事

請謹記神透過耶利米所發的應許：「那些日子以後，我與以色列家所立的約是這樣：我要將我的律法放在他們裏面，寫在他們心上。」(參看耶31:33)。不可思議！我們歸信主(即救主)，聖靈就臨到，住在我們這些瓦器裡面。我想像祂來塗抹我們過往的事：報復心、委屈、無法破除的惡習、以及渴望帶來安逸但不會實現的事情。祂必塗抹這些事情，且把神的律法寫在我們心中。

神的律法成為我們品格的一部份。我們再也不極力憑人的意志而順服神，這只會導至挫折感。反之，我們會心中渴望去成就一些從未想過的事情。換言之，我們再也不會抗拒行為正直的性情；它已成為我們這樣行事的性情。

讓我給你一則例證。我13歲就開始喝啤酒和威士忌。這並非好事，但我經常這樣做。到了24歲，我初信主，對神和真道感到興奮，但卻依然喝酒。我知道酗酒不好，但卻

認為喝酒無可厚非。我從未聽過有關這題目的講道；也沒有人對我說過甚麼。但是，請謹記聖經說：「再也沒有人必須教導你。你會親自認識神。」(參看耶31:34)。

有一早晨，我上完晚班後回家，在途中停在我認為國中供應最美味早餐的一家餐館。我點了早餐和啤酒。我又翻開聖經。於是，我同時享用桌上的煙肉、雞蛋、聖經和啤酒。我在讀經，且對真道感到興奮。我喝了一點啤酒，吃了一點雞蛋和薯條。一旦看不出有甚麼問題。

但是，我開始讀到路加福音的經文，有關天使臨到撒迦利亞和以利沙伯說：「你們會得子，而且這兒子會成為基督的先鋒。」當然，我們都知道他是指施洗約翰。聖經又說：「他在主面前將要為大，淡酒烈酒都不喝。他會使眾人從罪孽轉向為神而活。」聖經又說：「他酒不沾唇。」(參看路1:15)。我讀到這人會使眾人歸向主，而且其中一個條件就是他酒不沾唇。我記得自己說：「神啊，我希望被你使用，且不希望自己生命中有甚麼攔阻你的旨意。」

你願意神塗抹你的往事嗎？

神應許必把這律法寫在你心中，而且聖靈必教導你。聖經說：「又當以耶和華為樂，祂就將你心裏所求的賜給你。」(詩37:4)。我對此有兩種看法。神會賜你虔誠的心願；但以祂為樂，祂就賜你欲望—新的欲望。那早晨，我正是如此，我以神為樂，祂就賜我新的欲望。之前，我從未渴望戒酒。但那早晨，神塗抹了寫在我心中的往事，且寫下了新事。沒有人說：「不要喝酒。」我讀到那段經文，就伸手把啤酒挪開。

那是42年前了；自此，我從未喝酒；其實，那欲望消逝了。而且，神使用了我的嘴唇去領人歸祂自己。你要明白，若你依然在律法之下，就會在石板上讀到「不可喝酒」。而且，你為要戒酒而畢生搏鬥，因欲望依然存在。然而，神說：「我必另作新事。我必賜你新心、新靈、新思想、新盼望、新前途和新的恩賜。我僅僅要求你們以我為樂，我就賜你新的心願。而且，我必使之成就！」

蒙聖靈賜予能力

請問：你心中寫著甚麼呢？你願意神塗抹往事嗎？

我認為現在你們許多讀者不要再憑己力去事奉神，乃要讓祂的旨意成就。再也不要極力顛倒是非。讓神把新的律法放在你心中。正如我在餘下的一生棄絕啤酒一般，你也要棄絕一些事情。你可棄絕苦毒、憂鬱、和自我定罪的心。請謹記，聖靈臨到你，不僅必賜你心願，更必賜你能力，好讓你能活出新的生命。這國度是因神在你心中的權能而運行的，不是靠人的力量而事奉神。

那麼，祂對你有何要求呢？祈求吧！你要禱告說：「主啊，我要為你而活。我希望有所貢獻。我不希望看看自己能多麼靠近火，而不被燒。我希望為著他人而得能力，好能在這世代有所貢獻。所以，求你把你的律法寫在我的心版上，且賜我能力去行在你的道路中，好叫你在全地得榮耀！」